

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時計寶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1月24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佈所載資料，不得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各州及哥倫比亞特區）境內直接或間接分發。

於美國，本公佈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或成為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本公佈所述股份並未及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已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否則將不得於美國發售或出售股份。證券將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Time Watch Investments Limited

時計寶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3)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穩定價格行動 穩定價格期結束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獨家全球協調人於2013年2月28日代表國際包銷商部分行使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股權，要求本公司發行及配發79,946,000股超額配售股份，相當於未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股份約13.32%。

本公司將按每股股份1.3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全球發售的發售價）發行及配發超額配售股份。

穩定價格期結束

本公司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於2013年2月28日結束。

穩定價格行動

於穩定價格期所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如下：

- (1) 於國際配售中超額分配合共9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未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股份的15%；
- (2) 根據借股協議向Red Glory借入合共90,000,000股股份以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
- (3) 按每股股份介乎1.22港元至1.27港元的價格（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於聯交所連續購買合共10,054,000股股份；及
- (4) 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按每股股份1.3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全球發售的發售價）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79,946,000股超額配售股份，相當於未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股份約13.32%。

穩定價格經辦人於2013年2月26日在市場按每股1.23港元的價格進行穩定價格期的最後一次購買。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獨家全球協調人於2013年2月28日代表國際包銷商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要求本公司發行及配發79,946,000股額外股份（「超額配售股份」），相當於未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3.32%。

本公司將按每股股份1.3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全球發售的發售價）發行及配發超額配售股份。超額配售股份將用於補足（其中包括）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

根據借股協議，穩定價格經辦人向Red Glory借入90,000,000股股份，以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售股份上市及買賣。預計該等超額配售股份將於2013年3月5日開始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於緊接發行及配發超額配售股份前後的股權架構分別如下：

股東	緊接發行及 配發超額配售股份前		緊接發行及 配發超額配售股份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Red Glory	1,400,000,000	70.00%	1,400,000,000	67.31%
公眾人士	600,000,000	30.00%	679,946,000	32.69%
總計	<u>2,000,000,000</u>	<u>100.00%</u>	<u>2,079,946,000</u>	<u>100.00%</u>

本公司將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使用經扣除本公司就發行超額配售股份應付及撥充資本的包銷費用及佣金、獎金及估計開支後之所得款項淨額約103.8百萬港元。

本公司於緊隨發行及配發超額配售股份後會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穩定價格期結束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本公佈，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於2013年2月28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

穩定價格行動

於穩定價格期所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如下：

- (1) 於國際配售中超額分配合共9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未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股份的15%；
- (2) 根據借股協議向Red Glory借入合共90,000,000股股份以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

- (3) 按每股股份介乎1.22港元至1.27港元的價格（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於聯交所連續購買合共10,054,000股股份；及
- (4) 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79,946,000股超額配售股份，相當於未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股份約13.32%。

穩定價格經辦人於2013年2月26日在市場按每股1.23港元的價格進行穩定價格期的最後一次購買。

承董事會命
時計寶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董觀明

香港，2013年3月1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董觀明先生、勞永生先生、侯慶海先生及董偉傑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清楠先生、譚學林博士及王泳強先生。